

國立東華大學

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日（星期五）下午二時正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三樓三〇三會議室

二、主席：黃校長文樞
紀錄：陳東珍

三、出席人員：張委員瑞雄 黃委員郁文 李委員少如
 劉委員吉川 溫委員英幹 林委員信鋒
 林委員珮秀

列席人員：陳東珍

四、主席致詞：

校務基金5項自籌收入之管理監督責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負全責，本校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於去年訂定後提報教育部，教育部要學校依檢核表之複核意見辦理修正，本次會議主要審議「本校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」修正條文。

另5項自籌收入其中有1項是投資取得之收益，本校目前校務基金年度累積結餘8億3佰萬元，是以存放於銀行定期存款方式辦理，因為利率不高收益有限，想請教各位委員，聽聽各位意見，思考提撥一筆款項，規劃其他投資方式，以增加收益。

五、提案討論

提案單位：副校長室

案由：依教育部函示，修訂「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收支管理規定」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依修正後通過

六、散會時間：下午十七時。